

九月份值週長執：陳建州、尹立芳(台)黃約瑟(華)

服事內容	9月1日		9月8日		前週聚會統計				
	第一場	第二場	第一場	第二場					
場次	第一場	第二場	第一場	第二場	聚會	實體	線上	奉獻	
時間	台語 9:00	華語 11:00	台語 9:00	華語 11:00	台語	150	--	12,370	
講道人員	陳克安牧師		鄭睦群長老		華語	69	--	3,870	
司會	林章洲	柯明緯	余紀萍	兩場合併 上午 9:30 開始禮拜	合計	219	--	16,240	
司獻	★劉泰山 鄧亞宗	★陳伯廷 余明月	★簡秀祝 傅祺芳		主日學	10	--	--	
獻詩	聖歌隊	榮美敬拜團	八角塔男聲 合唱團		下主日講道信息				
司琴	林明璋	王貞惠	林明璋		題目：生命的新歌				
招待	尹立芳	黃學謙	黃碧霞		經文：詩篇 96：1-3 節				
攝影音控	宋繼唐	賴和儀	宋繼唐		聖詩：645、533、390				
投影片	李政育	陳雅婷	劉闊輝		啟應：24				
主廚/洗菜	林瑞淑	中正/縣府	便當		宣召：詩篇 67 篇 3-5 節				
插花	胡翠萍		李明霞						

週間聚會				
團契	時間	內容及地點	主理者	前週聚會人數
社青團契	六 09/07 19:00	社：禱告會 學少：禱告會+生活分享	鄧亞宗	5
學青團契			林悅	--
少年團契			吳佳恩	--
聖歌隊	日 08:10-08:40 日 11:00-12:30	詩歌練唱	黃東瀛	21
松年團契	日 09/01 10:30	甜蜜家庭的喜樂巧思/701 室	許忠勇	34
婦女團契	一個月兩次聚會		尹立芳	--
夫婦團契	九月份聚會	手作達人秀	黃約瑟	--
桌球社	六 14:00	六樓副堂	彭聖峯	10
打擊樂班	一 14:00	705 教室	卓逸婷	--

主日學聚會/教育部課程					人數
班別	時間	課程內容	授課老師	地點	
國小班	日 09/01 10:30	先知奇遇		9 樓 主日學	--
	日 09/08 10:30	福音主日			
幼兒 A 班 幼兒 B 班	日 09/01 10:30	我不是自己一個人	佳 瑤	9 樓 主日學	--
	日 09/08 10:30	福音主日			
國中 班	日 09/01 10:30	互動研經教材 3-指示為善之道的彌迦	黎憶蘭	702 教室	--
	日 09/08 10:30	福音主日			
成人查經班	日 09/01 09:00	約翰福音	陳祖德	701 教室	5
	日 09/08 09:00	福音主日			
進深課程 信仰造就班	日 09/01 12:30	末世論	陳祖德	703 教室	5
	日 09/08 12:30				

小組聚會表

組名	小組長	時間	地點	人數
恩慈小組	尹立芳、盧敏珍	每週二 晚上 8:00	線上聚會	3
真理小組	王浩傑、邱慧玲	每週三 晚上 8:00	線上聚會	4
溫馨小組	莊淑麗、林瑞淑、李秋香	每週三 晚上 8:00	線上聚會	4
幔內 RPG 禱告小組	張春燕	每週三 晚上 8:30	線上禱告會	5
真愛小組	陳維明、吳秋虹	每週五 晚上 8:00	線上聚會	7
愛加倍小組	陳怡亨、任珍妮	每週五 晚上 8:00	線上聚會	
明恩小組	劉敏舟、陳清智、陳政彥	每週六 晚上 7:00	明恩公司	
心眼光小組	黃文正、黃傳郡	每週日 上午 10:30	2樓新眼光	13
盼望小組	李慶彰、陳瑞香、邱美玉	每週日 上午 10:30	教會 201 室	10
迦勒小組	吳傳興、林武雄、楊灼華	每週日 上午 10:30	教會 701 室	19
保羅小組	劉闊輝	每週日 上午 10:30	教會 703 室	
磐石小組	柯明緯、穆桂瑛	每週日 上午 10:30	教會 705 室	
白話字小組	黃文光	每週日 上午 10:30	教會 704 室	
利河伯小組	張春燕、陳素言	每月單週五 晚上 8:30	線上聚會	
恩典小組	蘇怡玲、柯明緯	每月第二週華語禮拜結束	教會 704 室	
橄欖葉小組	黃學謙、黎卓玲	每兩週週日 上午 10:00	教會 800 室	11
山鶯小組	李振益、簡秀祝	週六不定期探訪、電話關懷		
蒙恩小組	簡秀祝、王淑芳、朱美玲	不定期聚會分享		

9 月家庭禮拜聚會表

區名	區長	時間	地點	人數
大有區	陳維明長老	8 月 31 日(六)18:00	劉敏舟執事家	--
山鶯區	李振益執事	9 月 14 日(六)19:00	林麗玉姊妹家	--

08/25 主日奉獻明細

歡迎使用
信用卡奉獻→



一、月定奉獻(本週小計: 17,900)

計 9 人次

二、感恩奉獻(本週小計: 74,300)

計 19 人次

三、其他奉獻

計 5 人次

※公告：8/4 /11:38 刷卡 200 元沒有署名沒有留言，請刷卡人與辦公室聯絡告知刷卡用途。

【如需查詢奉獻明細，請洽教會辦公室】

消息報告

❖本主日(09/01)

1. ●為『**聖經學院奉獻主日**』，歡迎陳克安牧師前來本會證道分享，請兄弟為其事工代禱、奉獻。
2. ●吳富仁牧師受派至中壢教會為聖經學院奉獻主日請安報告，請代禱。
3. ●**九月份值月長執**，長老：陳建州 / 執事：尹立芳(台)黃約瑟(華)。
4. ●【**傳道部會/第一次聖誕節籌備會議**】於中午 12:30 在 701 室召開，請部員和團契會長出席參會。
5. ●【**主日學會議**】於下午 1:00 在九樓召開，請老師、同工出席參會。

❖下主日(09/08)

1. ●為【**福音主日**】，主日禮拜合併於上午 9:30 開始，本會安排八角塔男聲合唱團前來福音見證，歡迎兄弟邀請親朋好友參加福音饗宴。
2. ●【**九月份定期長執會**】於中午 12:30 在 701 室召開，請各部將報告交至辦公室彙整。長執會後續開【**小會**】，請小會員出席參會。

❖小會公告

1. 為符合內政部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，請會友務必填寫「個人資料提供同意書」，桃園長老教會依照隱私權保護政策規定，合理使用個人資料。
2. 2024 小會推薦長執候選者名單如下，10 月 6 日為長執選舉日，請各位兄弟為候選者代禱。
長老：李振益、賴建丞
執事：黃騰億、陳素言、賴建益、蔡乃平、黃東瀛、蔡乙汝

❖教會消息

1. ●【**九月份禱告會-為福音事工禱告會**】於 9 月 7 日(六)晚上 7:00 在六樓副堂舉行，邀請兄弟同心來禱告。

❖肢體消息

1. ●張春燕執事的女兒陳約文姊妹及林政寬弟兄於 9 月 7 日(六)上午 10:00 在桃園教會四樓禮拜堂舉行結婚感恩禮拜，敬邀觀禮參加，請為新人祝福代禱。

❖教界消息

1. ●**台灣女子神學院-聖經與神學學程招生**
(1)馬可福音，講師：徐信得牧師 (2)路得記、以斯帖記：講師：連媽媽牧師
上課日期：9 月 26 日起至 12 月 26 日止
上課時間：每週四上午 9:00-12:10 上課地點：桃園教會
費用：每名 3,000 元 ※弟兄姊妹及非本會會友都歡迎參加，請向辦公室報名繳費。

❖其他消息

1. ●【**桃園互助社理監事會**】於今日中午 12:30 在 702 室召開，請理監事出席參加。

◆代禱事項

1. 為即將進入新學期新生活的學青們禱告學業順利、出入平安、信仰堅固。
2. 為受洗班的兄姊代禱：
成人洗：李君儀、黃巧玲、鄭景誠
信仰告白：黎浩然、鄭愷明、黃學謙、黎卓玲、黃思明、王道雄、莊少薇
3. 為中東以色列、伊朗地區及烏俄長期戰爭、亞太地區及台灣周圍的安全代禱。
4. 為教會弟兄姊妹身體健康平安代禱：吳惠婉、黃美芬、黃張罵、卓徐幼、陳林月嬪、許明嬌、李金鑾、羅能松、孟貴櫻、屈寶貴、黃俊德、趙淑英、蔡俊煌、黎浩然、陳郭金英、許阿美、陳六助、林宏歡、蘇鴻美、閔運如、李政育、劉俊隆、李茂成、簡武財、趙美珠、莊淑麗、陳玉鳳、李文圭、陳素言、蘇怡玲、蔡美娟、賈珍、黎憶蘭、吳秀娥、張玉燕、黃惠守、劉敏舟、梁鈴雄。

2024/8/25 主日講道分享《責任與報復》 創世記 34 章 13~31 節 吳富仁牧師

大家平安！今天這段經文，應該很少牧師會用來講道，就今天的道德標準，強暴與滅城，是犯罪與非人道。然而，這或許顯示出在舊約的時代，人們為求安全與生存，會使用遠比今日更激烈的暴力手段；當時，類似示劍強暴底拿的事件應有一定比例，舊約律法也預設了這種可能。「如果有人誘姦未訂婚約的處女，他必須交出聘金，娶她為妻。」(出 22:16) 照聖經律法書的意見，只要男方願意付代價，也願意付聘金，是不會變成慘案。因此，近代神學家多半認為，這敘事不僅指一宗強暴案那麼單純，也指向以色列與外族間的界線與互動，從敘事者刻意選用的字，或許意有所指，日後以色列人在宗教的外遇。因為婚姻會牽涉到雙方在宗教、文化與經濟的交流、互通，這些字詞是日後以色列眾先知，用來譴責以色列人所犯的罪。

一件醜事--在以色列家的愚笨

按照創 33 章最後的敘述，雅各來到示劍，購買土地與建造祭壇(創 33:18~20)。「當地的酋長希未人哈抹有一個兒子叫示劍；他看見底拿，就拉住她，姦汙她。」(創 34:2) 但今日經文一開始卻告訴我們，示劍是一個男子的名字。這使得敘事沒那麼單純，暗示了這座城的文化是淫亂與強奪。按照創世記 10:6 記載，希未人是挪亞之子含的後代。在古代近東，未經婚嫁用強迫手段與女子發生性關係，是侮辱她與她家人。但示劍並未始亂終棄，因為「示劍因底拿美麗，很迷戀她，想贏得她的歡心。」(創 34:3) 希伯來原文作「對她的心說話」，表達事件過後，示劍想安慰底拿。於是，他央求父親提親。「雅各知道女兒被姦汙的事。」(創 34:5) 但因兒子們在外面，選擇暫不作聲。神學家注意到這裡出現的「姦汙」(tame'：創 34:13、27) 在創世記其他地方找不到，後來在祭司傳統裡，這字專門用來指禮儀上的「不潔淨」(參利 5:2、11:25、28；12:2、5；15:18；22:8)。詮釋學者呂格爾(Jean Paul Gustave Ricœur, A. D. 1913-2005) 描述，對以色列而言，儀式上被視為不潔淨，表示得罪上主，比性犯罪來得嚴重，意思是在這事件，底拿不只被奪走，更在儀式上不潔淨。

「雅各的兒子們剛從野外回來。他們聽見這件事非常惱怒，認為示劍姦汙了雅各家的女兒是一件侮辱以色列的醜事。」(創 34:7) 和合本譯成，示劍做了「不該做的事」(創 34:7B 和合本)，做此事的示劍極其「愚笨」(n'balah)，還是做在「以色列中的愚笨」，這表達出

以色列家憤憤不平，才引起報復之心。示劍對底拿的情意，顯示在哈抹提出的條件：「讓我們同意兩族通婚：我家娶你們的女孩子；你家娶我們的女孩子。這樣，你們可以居留在我們境內，隨意找地方住，自由做買賣，購置產業。」(創 34:9~10) 對雅各家這種寄居者，這是極禮遇的提議，包括兩族通婚、定居、貿易與置產。這提親很有誠意，可以補償雅各與他的家所受的羞辱。示劍更表達無論多少聘金，他都答應。

騙局

但「雅各的兒子們因示劍姦汙了他們的妹妹底拿，就用謊話回答示劍和他的父親哈抹。他們說：「我們不能把妹妹嫁給沒有受割禮的人，這對我們是一件恥辱。」」(創 34:13~14) 雅各兒子們因氣憤就設了騙局，他們利用哈抹的提親，要示劍城的人與以色列家一樣受割禮。於是，哈抹與示劍相信雅各家的兒子們，就去說服全城的人。「這些人對我們很友善，可讓他們在這地方居留，做買賣；這地寬闊，足可容納他們。我們可以娶他們的女孩子，他們也可以娶我們的女孩子。但是這些人提出一個條件：就是我們的男子必須像他們的男子一樣受割禮，他們才同意跟我們住在一起，成為一個民族。我們就同意吧，好讓他們住在我們當中。這樣，他們的牲畜和一切財產不都成為我們的了嗎？」」(創 34:21~23)

以色列人受割禮，那是作在肉體上與上主立約的記號；但示劍的人受割禮，則是企圖要與以色列成為「一個民族」，不再對立，他們付上肉體的代價，能同化以色列，得著經濟的好處，何樂而不為呢？因此，對示劍人而言，為著經濟利益使用宗教儀式，毫無困難。「全城的居民都贊成哈抹和示劍的建議；於是城裡的男子都接受了割禮。」(創 34:24) 據舊約學者(John H. Walton)的研究，割禮在古代近東很普遍，但會在何時實施，則視各民族與文化，多半會在成年禮、生育年齡實施；這時，雅各家的產業也成為誘因。以古論今，為利益利用宗教儀式，比比皆是，民俗學家劉還月提到，人們會到台灣廟裡抽籤、點光明燈、掛金牌、神明做生日、出巡，信仰的人出錢出力，但得到最大利益與影響力的，則為廟方。難怪台灣黑道洗白最佳途徑，就是到廟裡擔任主任委員或董事長。這也是為利益利用宗教儀式。

報復

對受污辱底拿的兄弟而言，他們的責任是報復。因此「過了三天，當地的男子因受割禮還在疼痛的時候，雅各的兩個兒子，底拿的親哥哥西緬和利未，不動聲色地帶著刀劍進城。他們把當地所有的男子都殺光，」(創 34:25) 西緬、利未與底拿，都為麗亞所生，他們的反應比其他兄弟來得激烈。「連哈抹和他的兒子示劍也殺了，然後從示劍家裡帶走底拿。」(創 34:26) 這敘述顯示，從底拿被示劍玷污後，就沒再回到雅各家，不論她被迫或自願，都使雅各家與哈抹、示劍父子談判時有所顧忌。「大屠殺後，雅各其餘的兒子洗劫那城，為妹妹所受的汙辱報仇。」(創 34:27) 在古代近東，人們重視家庭聲譽、個人尊嚴與社會安全；雅各的兒子因家庭聲譽受損，只想報仇雪恨。示劍只想著自己迷戀之人，傷害了底拿，也侮辱這家與他們的信仰，奪去他們重視的人。他父親與示劍城裡的人，想的是未來的經濟利益，他們都因各自的私心造成這場悲劇。

於是「他們搶走羊群、牛群、驢，以及城裡和田園所有的東西。他們掠奪了所有貴重的東西，搬走人家屋裡的財物，俘虜了所有的婦女和孩子。」(創 34:28~29) 雅各兒子的滅城行動非常殘暴，遠超過示劍的罪行。因此，「**雅各對西緬和利未說**：「你們把我害慘了；從今以後，**迦南人、比利洗人**，和這地方其他的民族都要恨我。我們人數不多，如果他們聯合起來攻擊我們，我們全家都要滅亡。」」(創 34:30) 雅各的反應是出於自私與自保的心態，馬丁路得評論說：「這不是出於信仰的話語，只是出於牢騷的肉體和掙扎信念的話。」

以愛報復

「但是他們回答：「我們不能讓人家把妹妹當作娼妓呀！」」(創 34:31) 原文用一句問話來終結此敘事。古代近東，家族榮譽比生死更重要，西緬和利未認為，在底拿被污辱後，用財物等好處解決此事，就像把她當作娼妓，這是無法忍受的狀況。示劍是座古城，考古學家挖出公元前 1800 年的城牆，顯示這城面積約 2.4 公頃 (24,000 平方公尺)。估算當時城內約可住 500~1000 人，因此西緬與利未應該不是單獨行動，而是召聚一群人；對他們而言，殺了示劍城裡的男人，佔領那城，並無不妥！

但屠城報復事件太過殘暴，因此後來的律法書才會明定：「**以眼還眼，以牙還牙，以手還手，以腳還腳。**」(出 21:24; 參利 24:20、申 19:21) 律法規定，即使報復，也不能無限上綱的殺戮，需要限定範圍；這是所謂的「同態報復法」(lex talionis)，這種原則見諸於古近東的法典(如主前 18 世紀漢摩拉比法典 Code of Hammurabi)；目的要讓加害者，感受到被害者的痛苦，不敢隨便傷害人；另一方面，也防止被害者過度報復，維繫公平。然而，到了主耶穌時，祂卻說：「你們聽過有這樣的教訓說：『以眼還眼，以牙還牙。』但是我告訴你們，不可向欺負你們的人報復。…但是我告訴你們，要愛你們的仇敵，並且為迫害你們的人禱告。」(太 5:38~39、44) 耶穌要我們以愛報復，放棄合法報復的權利，不與加害的惡人計較，甚至照他們無理要求，加倍回應(太 5:39~42)。這在當代社會乃至現代，這種天國的倫理原則是非常激進且超越的，與世界主張的，大相徑庭。

以善勝惡

1906 年 7 月 31 日，當時有一個日本賀田樟腦株式會社採取組的技術員，到花蓮秀林鄉佳民村出差，被太魯閣族的原住民「出草」(獵首 headhunting)。消息傳回日本，他的兒子「井上伊之助」當時在日本聖書學院就讀，他剛好參加一場靈修會，當他聽到父親被台灣原住民殺害後，心中非常悲憤，激動的當場表示要為父親「報仇」。特別的是，那次靈修會主題是：「要愛你們的仇敵」(參太 5:44)，講員說的話使他醒悟，認為父親的死，必有上主的心意。此時，他耳邊聽到一個輕微聲音說：「最好報復方式，就是用愛勝過惡。」就像保羅所說：「**所以，不要被惡所勝，要以善勝惡。**」(羅 12:21) 他終於明白，生命中最大的力量，不是軍事武器，也不是政治或經濟力量，而是愛！只有愛，才能消弭、平息人與人的仇恨。

於是，他決定要到台灣向原住民，用愛報仇。當時日本政府在台灣對原住民的「理蕃政策」，正有計畫性地將原住民宗教信仰「神道化」，禁止任何人進入原住民部落傳福音。井上伊之助隨即進入醫學院讀書。1911年8月，取得醫師許可證，同年10月16日來台灣，獲准進入原住民社群從事醫療工作。但他真正目的，要用醫療服務傳耶穌的福音給原住民，他認為，這是最好的「報仇」方式。從那時起，他在台灣原住民社群中服事長達36年，甚至戰後他已申請歸化為台灣人，但1947年發生228事件後，被遣送回日本。雖然井上伊之助的宣教沒有實質成果，但他所展現的信仰與宣教精神，卻感人至深。這種出自於信仰，發之於愛的精神，可說是台灣原住民宣教史上令人難忘「恬恬的見證者」(鄭仰恩)。

親愛的朋友，聖經如同鏡子，清楚照出人性，示劍的強暴行為絕不可取，但雅各眾子，以更惡劣的騙局與暴行，回應在示劍城內的事件，更無法讓人認同。歷史證明，以暴制暴，無法善終；使用殘殺手段報復，更不能解決紛爭，換回平安；基督徒相信，要負起報復的責任，最好與最終的方法，只有愛，除此別無他法。願上主的愛使我們，走出以愛換恨——那條真正生命平安之路！

本主日講道大綱《將身體獻上作活祭》 經文：羅馬書12章1-2節

1. 屬靈的敬拜
2. 不要效法這個世界
3. 心意更新而變化
4. 察驗上帝的旨意

【現代台語譯本 2021 版】

^{12:1} 所以，兄弟姊妹，因為上帝的憐憫，我勸恁著將家己的身軀獻互上帝做活活的祭，是聖潔，伊所歡喜的；這是恁合宜的敬拜。

^{12:2} 毋通互世俗同化，顛倒著互上帝給恁改造，心志得著更新，互恁通辨別什麼是上帝所歡喜，看做好，閣完全的旨意。

【現代中文譯本 2019 年版】

^{12:1} 所以，弟兄姊妹們，既然上帝這樣憐恤我們，我勸你們把自己當作活活的祭物獻給上帝，專心事奉他，蒙他喜悅。這就是你們應該獻上的真實敬拜。

^{12:2} 不要被這世界同化，要讓上帝改造你們，更新你們的心思意念，好明察什麼是他的旨意，知道什麼是良善、完全，可蒙悅納的。